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公共工程廉能透明機制類申請表

提案 工程 基本 資料	工程名稱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
	主辦機關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承攬廠商	崗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單位	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
	專案管理單位	無
	招標方式	原預算：公開招標 追加預算：限制性招標(不經公告)
	招標金額	原預算：44,516,372元 追加預算：10,954,339元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決標金額	原預算：44,140,000元 追加預算：10,934,339元
	履約期限及進度	原契約：450日曆天、變更契約：120日曆天 進度：已完工
	單位承辦人及主管職稱、姓名	單位承辦人：王志強書記 主管：楊素惠主任

提案工程廉能透明機制簡介

- 一、為執行太平區救災救護工作，前於民國73年11月興建加強磚造2層樓之太平分隊廳舍(以下稱太平分隊)，目前轄區包含太平區聖和、頭汴、東汴、東平、東和、永平、中興、中政、中平、平安、建國、成功、建興、長億、永成、太平、光隆、永隆、興隆、福隆等20里。隨時代進步、人口遷移及74號快速道路的開發，太平地區發展與時俱進，以致消防工作勤、業務增加，分隊警消配置也從成立時的5人增加至20多人，造成原規劃空間嚴重不敷使用。加上廳舍屋齡老舊，108年11月將達建築物使用年限，本局爰辦理廳舍拆除重建工程，以提昇太平區救災救護能力，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本案工程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公開進行招商作業，所有招標資料皆上傳放置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公開透明，落實政府採購法維護市場公平競爭秩序之精神，從工程規劃、基本設計、細部設計到發包施工，皆聘請專家學者協助審查及督導，強化工程品質及避免日後履約爭議。
- 三、於工程開工前說明會，本局即利用 APP「Line」系統成立工程群組，定期回報工程相關進度及施工狀況，即時掌握施工進度，如對施工項目有須討論細節，透過群組方式即時反應、協調處理，有效避免履約爭議，增進施工效率。
- 四、除實施定期督導外，本局亦召開進度管制檢討會議及工務協調會議管控整體施工進度，並設立工程告示牌，藉由全民督工之方式導入公民參與，使施工作業更透明化，也藉由民眾監督力量，確保工程品質。

興利防弊管理模式 (20%)	一、本工程於設計監造單位進行規劃設計時，即聘請專家學者對規劃設計內容、預算金額及招標方式進行審查，以健全工程整體品質，避免浪費公帑，使工程更臻完善。 二、由本局局長每週主持召開進度管制檢討會議、副局長每月主持召開進度管制檢討會議，落實管控施工進度及工程品質，藉由機關內控平台機制，有效協調、掌控工程狀況，建立順暢溝通管道。 三、施工期間由本局簡任層級以上長官帶隊，並邀請專家學者一同進行工程督導，以期提高工程品質。
推動透明機制相關措施 (32%)	一、本工程以公開招標方式，將工程案件相關資料、設計皆上傳公開於政府電子採購網站上，減少廠商資訊落差。藉由公開透明方式增進履約效能，防止採購弊端。 二、本工程為強化工程施工控管，於開工前說明會即利用 APP「Line」系統成立工程群組，每日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均應定時陳報當日施工狀況(包含工程進度、出工狀況、機具數量、施工項目、施工照片等)，而其紙本資料(施工日誌、監造報表、施工照片、抽查驗檢核表等)亦提報予本局備查。 三、監造單位辦理工程督導、查核或是施工廠商申請估驗時，其自主檢查表、檢驗停留點檢核表、材料出廠證明、抽查驗紀錄、缺失改善紀錄等工程相關文件，均提報予監造單位審查後轉予本局備查。 四、本案工程相關資訊均揭露於本府網站，本案動土典禮時，市府亦張貼動工新聞稿於本府網站。
履約效能風險控管機制 (25%)	一、工程履約階段管控項目作為，落實三級品管制度。 二、按時填報工程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及本府標案管理系統。 三、本案變更設計次數共計3次，變更設計之原因及金額均確認其合理性及必要性，並於事後檢討相關

	責任歸屬，設計監造單位疏失部分均處以懲罰性違約金究責。 四、本工程使用單位每日派員至現場督導工程進度，主辦單位每二週召開工務協調會議，管控整體施工進度，如施工廠商對施工項目有疑慮處，亦透過公務協調會議即時反應、協調處理，有效避免履約爭議。
公民參與之程度 (15%)	一、工程告示牌列有本局電話及全民督工訊息，民眾如對於工程有陳情、建議事項，可即時向本局反映，暢通民眾陳情及全民督工管道。 二、製作工程施工宣傳單內含施工範圍、時程、時段、本局電話、施工廠商及電話、全民督工專線等，並投入鄰里辦公室，讓附近住戶居民更加了解工程相關資料，拉近與民眾溝通距離，減少民眾疑慮，維護機關形象。 三、辦理開工前品質管理宣導及敦親睦鄰說明會，與廠商、附近住戶居民進行必要之溝通及意見回饋，達成與地方民眾溝通之目的，強化公民參與程度。 四、辦理動土典禮除地方首長外，亦邀請媒體記者、工程專家、地方人士等參與，使民眾充份瞭解本工程相關資訊。
創新創意作為 (8%)	由監造單位於基地對面(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太平派出所)屋頂設置縮時攝影機器供監造及營造單位回溯及檢視工程相關實況，並錄影維護工地安全，以避免發生爭議時無相關資料可供查證。
相關附件	(請依序將相關附件按「附件1、附件2、…」方式標明，並接續於本表之後成一電子檔)
聯絡窗口	姓名：王志強 電話：23811119#119 e-mail：tccfd0567@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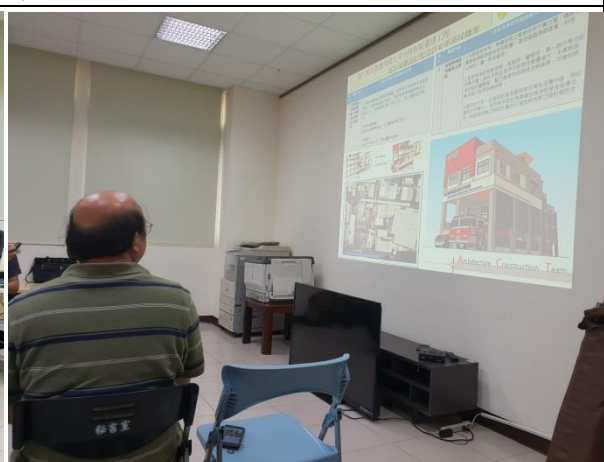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公共工程廉能透明機制類--機關自主檢核表

檢視內容	是&否(勾選是請填寫右方欄位)	案件事由	處理情形
1. 工程進度是否未達50%?	☐ 是 ☒ 否		
2. 本案是否曾遭投訴或反映採購作業瑕疵，如綁標、圍標及洩漏採購資訊等情事?	☐ 是 ☒ 否		
3. 廠商對採購作業及履約事項是否有爭議，提出異議、申訴或申請調解，以致嚴重延宕工程進度?	☐ 是 ☒ 否		
4. 規劃設計、監造及履約過程是否具有重大違失，如廠商偷工減料、未按圖施工、逾期完工、調換試體等情事?	☐ 是 ☒ 否		
5. 工程期間是否遭遇嚴重影響機關聲譽之風險，如重大陳抗事件、媒體負面報導或屢遭民眾檢舉、議員質詢等情事?	☐ 是 ☒ 否		
6. 工程採購及履約過程是否曾發生遭檢察、調查或廉政等機關調卷、約談、搜索或扣押等狀況?	☐ 是 ☒ 否		
7. 機關人員及廠商是否有利益輸送、請託關說及飲宴招待或其他不當情事，而涉犯刑事及行政責任?	☐ 是 ☒ 否		
總結	☐ 是：__個 ☒ 否：7個	參賽案件須無以上負面條件(自主檢查表須全數為否，始得參賽)	是否符合參賽資格 ☒ 是 ☐ 否

相關附件

興利防弊管理模式

聘請專家學者於設計規劃時進行審查



建築土木委員審查意見

太平岭核电厂建安工程竣工报告	审查意见表	P1
审查日期：108年1月29日		
查、阅图说部份：		
一、P3 平面位置更正与现状相符 安全设施不可取消（全桩化后缩引） 同品名应优先，责任施工清楚。		
= P6 所有图说位置与推平完固，实际设计详图。		
= P7 各种图说灯距及水高度清楚注明。 各种图说灯距及水高度清楚注明：		
四、P8-P9 拆除图样不加标注拆除数量。		
五、P10 地下室如何使用？XB3-XB2拉吊需斜杆？ 为何P12等图说原有车道存车场？		
六、观感上请加强不得再加燈座或燈座以外？		
七、P11-P14 只列門窗數量，其它可量化工數查对 不作為卷内		
八、P15 室内的地坪材料是否以EPOXY的厚地坪不同，勿混用。 PU地坪是否指第一级代（請全面检讨） 此坪理由理自工程册亦应一致，如第14处地坪 委员（簽名）：（此圖地坪材料不同），除應检讨（C6A及P5）原因 亦不同！（請全面检讨）另P15前地坪处理？		
封卷12		
(本表加蓋印後使用，該表審查員自行留存使用)		

審查意見表

審查日期: 108年6月20日

訂: 預算書部份

一、品名與單位人員不符: 信訓 / 工數 12個月略

二、附贈及開路工事是否含有原有價值: 均否

三、微固机皮要由廠商包攬: 不宜作無條件評定分

四、工區內無法數量工事嗎?

五、應採用 PCCES 方式估測, 且於訂正清單

六、PC 及 20 單請核對

七、PC 及 20 單請核對

八、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九、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一、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二、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三、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四、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五、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六、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七、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八、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十九、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二十、供材料之工程如何算?

委員(簽名):

林金 13

(本表如不敷使用, 請費影自行影印使用)

2019年 5月30日 第311期 第212期 P. 1

下三极定板 送大家公平分派给各重要董事
善善为是

李：因面部分：

1. 完成因面各理由董事会上审议。
2. 安排 3A, 3B, 3C 工作，在重要提供台是重要。
3. 重要年线因 4 个数据，后增加成本，雨水发电，蜂鸣，气象等子电源。
4. 重要年线因 5 处事，（已口头指出）
5. 重要年线因 6 处事，（已口头指出）
6. 重要年线因 7 处事，（已口头指出）
7. 重要年线因 8 处事，（已口头指出）
8. 重要年线因 9 处事，（已口头指出）
9. 重要年线因 10 处事，（已口头指出）
10. 重要年线因 11 处事，（已口头指出）

2. $\frac{21}{21}$ (a) 12 10 11 14 (4) 1
(b) MR 箱 删序 (拿 MP 在一起)
(c) EBR 单信太低

3. 立式的空腔, 信格表一致。
二. 空腔改为“式”各单位。顶比“工”各单位
就电话中主要编到“三”式 (避免施工分争)。

4. $\frac{11}{21}$ 空腔空 W 高度 5 400。
 $\frac{11}{21}$ (a) 空腔空一般配空 请对比 cut 空腔空。
6. $\frac{14}{21}$ 竹西式空腔空 空腔空加空腔空 建空土木
空腔空。

7. $\frac{15}{21}$ (a)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b)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3/4

2019K 510300 2011PM

8. $\frac{16}{21}$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9. $\frac{16}{21}$ FRP 15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10.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空腔空。

100-05-29

興利防弊管理模式

局長每週主持召開進度管制檢討會議

秘書室報告事項：

提報日期：110年6月16日

秘書室報告事項：

提報日期：110年7月28日

一、有關本局新建工程、整修工程、土地辦理情形如後附表。

一、有關本局新建工程、整修工程、設計規劃工程及土地辦理情形如後附表。

新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上週執行進度	本週預定進度	需注意、檢討改進及協助事項	市府標案管考系統執行進度		
					預定	實際	比較
1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截至6月14日止預定進度68.37%，實際進度73.97%，施工項目為管道開配電盤體施作、樓梯扶手設置、外牆油漆施作。	1.預計施工項目為管道開配電盤體施作、2F室內隔間磁石子地磚施作、窗框周邊泥作修補、樓梯扶手設置、外牆油漆施作。 2.目前每天進場施工人數約11至12人。 3.工地防疫作為及中午用餐環境維持防疫距離均落實執行。	無	75	82	7
2	第八救災救護大隊暨水溝分隊及北屯區公所聯合里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本局110年6月9日函送評定書及經費支票向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申請建築執照。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辦理建築執照認可。	落成啟用典禮，目前因疫情先暫緩辦理。	100	98	-2

新建工程

項次	工程名稱	上週執行進度	本週預定進度	需注意、檢討改進及協助事項	市府標案管考系統執行進度		
					預定	實際	比較
1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截至7月25日止預定進度76.50%，實際進度87.45%，施工項目為1F水電箱體施作、衛浴設備安裝、門窗安裝、室內油漆施作。	1.預計施工項目為1F水電箱體施作、衛浴設備安裝。 2.目前每天進場施工人數約11至12人。 3.工地防疫作為及中午用餐環境維持防疫距離均落實執行。	無	78	83	5
2	第八救災救護大隊暨水溝分隊及北屯區公所聯合里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10年7月22日提送已製本結算書及發票。	1.工程結算付款核銷作業。 2.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業務驗收作業。	落成啟用典禮，目前因疫情先暫緩辦理。	100	98	-2

副局長每月主持召開進度管制檢討會議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109暨110年度標案管考期程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06月08日(星期二)10時

貳、地點：本局1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戴副局長

紀錄：朱偉慧

肆、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裁(指)示事項：

- 關於109年尚未結案之標案，請各執行單位掌握辦理期程，務使各標案如期及如質完成。另有關於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目前施工進度為69.93%(截至5月31日止)，請持續要求廠商配合加強施工進度，以達到110年10月完工、11月落成啟用之目標，並請承攬廠商加強鋼筋綁紮品質及混凝土灌漿時落實搗實作業、監造單位落實監督。(災害搶救科、緊急救護科、秘書室)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109暨110年度標案管考期程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7月9日(星期五)9時30分

貳、地點：本局1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戴副局長

紀錄：朱偉慧

肆、出席(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裁(指)示事項：

- 關於秘書室—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目前施工進度為78.63%(截至6月30日止)，請持續要求廠商配合加強施工進度，以達到110年10月完工、11月落成啟用之目標，並請承攬廠商加強鋼筋綁紮品質及混凝土灌漿時落實搗實作業、監造單位落實監督。另傢俱設備採購案，因疫情關係無共約可下訂，擬改以公開招標方式辦理；因此案經費為340萬元，已達市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標準，請儘速發陳公開招標期程經局長核

興利防弊管理模式

聘請專家學者於施工期間進行工程督導



推動透明機制相關措施

招標資料公告於政府電子採購網

帳號授權

安裝程式
環境檢測

序次	機關名稱	標案名稱	次數	方式	性質	日期	投標	金額	功能檢視
1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8BJ088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特搜大隊國光分隊廳舍增建工程採購案	02	公開招標	工程類	108/10/23	108/10/31	25,721,835	檢視
2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8BJ090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採購案	02	公開招標	工程類	108/10/23	108/10/31	44,516,372	檢視
3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8BJ090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採購案	01	公開招標	工程類	108/10/07	108/10/17	44,516,372	檢視
4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108BJ088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特搜大隊國光分隊廳舍增建工程採購案	01	公開招標	工程類	108/10/07	108/10/17	25,721,835	檢視

【第一頁/上一頁】 **1** 【下一頁/最後一頁】 共有 **4** 筆資料

一頁顯示 50 筆資料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Public Construction Commission, Executive Yuan

免費系統客服電話：0800-080-512
系統客服傳真：0800-080-511
工程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本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電話：(02)87897530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電話：(02)87897548
傳真：(02)87897554

聯絡我們 著作權聲明 無障礙聲明 安全保護聲明 個人隱私聲明 停機紀錄

政府電子採購網 版權所有 © 2020 歡迎本區第 120869808 位訪客(至098/12/31累計76003935人次)

我的最愛
採購引導
政府採購

標案查詢
招標準備
招標管理
查詢招標公告
更正招標公告
開標管理
領標管理
決標管理
小額採購
簽約
流廢標管理

採購輔助

共同供應契約-適用機關
個人化服務
報表服務
警示專區
資料維護及管理
相關服務
客服管理
教育訓練
帳號授權

公開招標 更正公告

公告日：108/12/05

分享

網址分享 文字列印 友善列印

檢驗上傳文件
文件傳輸程式安裝檔

機關代碼	3.87.32
機關名稱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單位名稱	秘書室
機關地址	408 臺中市 南屯區 文心南九路119號
聯絡人	王志強 書記
聯絡電話	(04) 23811119 #119
傳真號碼	(04) 23820560
電子郵件信箱	tcdfd0567@gmail.com

標案案號	108BJ094
標案名稱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採購案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29 - 其他用途建築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是，本案水管、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 7,517,487元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基層」	否

推動透明機制相關措施

利用 APP 的「Line」系統成立工程群組



台中太平救災救護設計團隊 (27)

阿侯

預定累計進度:76.55%
實際累計進度:87.45%
差異: +10.90%
累計工期: 482/570+24. (展延工期24日曆天)
預定完工日期: 110年11月14日。
今日 (07/25) 施工項目:
弱電箱體、網路、電視拉線
明日 (07/26) 預計施工項目:
1F水電箱體施作、衛浴設備安裝、門扇安裝、水溝清潔、鄰房擋土牆、磚牆施作

上午 12:31



台中太平救災救護設計團隊 (27)

作、外架拆除

下午 5:17

阿侯

下午 5:54

儲存 | 另存新檔 | 分享 | Keep

2021.7.9

輸入訊息



台中太平救災救護設計團隊 (27)

儲存 | 另存新檔 | 分享 | Keep

陳孟男

下午 2:52

輸入訊息

推動透明機制相關措施

監造單位工程督導

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
工程督導紀錄表 (第 1 次)

工程名稱: 第三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督導單位: 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
督導人員: 陳孟男
督導日期: 109年4月16日
施工廠商: 依諾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執行進度: 預定進度: 93% 實際進度: 15% ☐ 落後 ☒ 超前

督導重點項目

一、品質文件紀錄管理 (如施工日記填寫、材料試驗及申請查驗、驗收改善等)
督導情形: 本項品質紀錄尚未設置。
需限期改善 ☐ 要, 限期於 年 月 日提出函文 (改善前中後照片)
☐ 不用, 口頭告知, 現場立即改善

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如告示牌、警示燈、施工架、開口警示、衛生設施、道路清潔、職業安全講習等)
督導情形: 1. 道路清潔需僱工清洗 (有油漬及污染)
2. 施工告示牌未固定, 請儘速安裝
需限期改善 ☐ 要, 限期於 109年4月25日提出函文 (改善前中後照片)
☐ 不用, 口頭告知, 現場立即改善

三、結構設備施工品質 (如屋蓋、樓板、牆體、樓梯品質、完竣面、平整度、美觀性)
督導情形: 本項品質設備
需限期改善 ☐ 要, 限期於 年 月 日提出函文 (改善前中後照片)
☐ 不用, 口頭告知, 現場立即改善

四、其他 (居民反映、鄰里處理、變更設計需求、其他事項等)
督導情形: 1. 施工大門未立即封閉及管制。
2. 施工人員未穿著反光背心。
需限期改善 ☐ 要, 限期於 109年4月25日提出函文 (改善前中後照片)
☐ 不用, 口頭告知, 現場立即改善

對施工廠商指示事項: 拆除中請注意揚塵及施工防護自主性
施工廠商陪同人員簽名: 邱明倫

監造建築師會同施工廠商於現場察看照片



道路清潔需僱工清洗 (有油漬及污染) 照片



施工告示牌未固定, 請儘速安裝



施工大門未立即封閉及管制



施工人員未穿著反光背心。



監造建築師至現場會勘照片



現場目前施工拆除中照片

推動透明機制相關措施

工程資訊揭露於本府網站

10479. 歷史居住紀錄：原山麓中國中部女學臺中HSL		網站導覽 English 兒童
10480. 中興熱門公告 關於市府 市政資訊 認識臺中 市民服務 生活及防災 網站連結 市府各機關		2020-03-31 字級 小 ▾
10481. 滿200送20 中市府首發商團消費券激買氣		2020-03-31
10482. 懷舊歷史風情與戀新現代時尚 燕子市長邀您春遊體驗台中都會之美		2020-03-31
10483. 中市啟動殯葬改革 盧市長：人生最後一哩路圓滿尊嚴		2020-03-31
10484. 中捷綠線拚年底通車 票價5公里內20元起跳		2020-03-31
10485. 中市關護包藏「溫度計」好貼心 研議採「開口契約」備不時之需		2020-03-31
10486. 清明連假 中市垃圾收運不打烊		2020-03-31
10487. 中市消防局太平分隊廳舍110年完工 盧市長：提升在地消防能量		2020-03-30
10488. 加強河川汙染防治 中市29支水環境巡守隊齊聚交流		2020-03-30
10489. 疫情期間心意不變！盧市長「不會面」贈市籍役男炸雞飲料		2020-03-30
10490. 中興地所打造防疫辦公室 提供「腳來速」取票服務		2020-03-30
10491. 防治登革熱 中市府明日起執行預防性噴藥		2020-03-30
10492. 太平區中平里長補選 環保志工副隊長李月娥今就職		2020-03-30
10493. 清明連假好去處 中市屯區賞人文藝術風情		2020-03-30

網站導覽 English

臺中市政府

熱門公告 關於市府 市政資訊 認識臺中 市民服務 生活及防災 網站連結 市府各機關

字級 小

中市消防局太平分隊廳舍110年完工 盧市長：提升在地消防能量



中市消防局太平分隊廳舍110年完工 盧市長：提升在地消防能量

台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屋齡達36年，建築老舊達使用年限，加上太平人口增加，編制消防人員也需增額，辦公配置空間不敷使用，對此，市府投入約4,883萬元展開消防廳舍重建工程，今(30)日舉行動土典禮，預計110年中旬完工。市長盧秀燕表示，盼提供消防人員像「家」一般的辦公品質，持續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盧市長表示，太平分隊廳舍自民國73年使用至今，歷經921大地震，已老舊不堪使用，加上太平居住及工作人口持續增加，太平分隊救災救護服務超過20萬人，需要投入更多消防資源，在立委何欣純和多位市議員支持下，協助市府爭取中央補助，加上自籌款，投入經費拆除重建廳舍，提升在地消防救災救護能量。

消防局長曾進財表示，該工程總經費共4,883萬3千元，由中央補助工程經費3,418萬3,100元，以及市府自籌編列1,464萬9,900元，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尚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承作興建。新廳舍面積約1,450平方公尺，較原廳舍增加約890平方公尺，可容納30名以上消防人員，興建期間太平分隊暫遷移至東平路138號租賃廳舍，為民服務不停歇。

盧市長今日在消防局長曾進財、太平區長許貴芳及在地多位里長陪同下，出席「消防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動土典禮」，包括立委何欣純、市議員李麗華、張玉嬌、林碧秀、賴義雄等人均到場共襄盛舉。(3/30*18)*消防局

聯絡人:台中市政府消防局王先生

聯絡電話:04-23811119分機119

相關圖檔



履約效能風險控管機制

填報相關標案管理系統

使用單位：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使用人員：朱梓慧

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標案資料查詢

[上級機關品質查核結果輸入](#)

[進度查證輸入](#)

標案名稱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採購案		
標案編號	108BJ094	工程類別	建築建造工程
執行單位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預算來源	內政部消防署 70%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30.0%
主辦機關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主管機關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聯絡人	王志強	聯絡電話	04-23811119
承造廠商1	尚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承造比重1	100%
實際決標日期	108 年 12 月 12 日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金額	44,140千元 變更設計後契約金額：55,661.17千元	合約編號	108BJ094

111 年 02 月之進度資料 (已完工 已結案)			
總累計 預定進度	100.00%	總累計 實際進度	100.00%
總累計 預定完成	49,232 千元	總累計 實際完成	55,661 千元
總累計 估驗計價	55,661 千元	待支付款 (應付未付款)	0 千元
預定 工作摘要	結算付尾款		
實際 執行摘要	結算付尾款		

標案新增

進度填報

開工預告

案件查詢

清單列表

使用者管理

Menu

發包工程案

基本資料

預定期程

執行狀況

施工及估驗付款進度

經費使用

相關檔案上傳

視察紀要

每月填報作業	每月填報作業
案件編號	107DN00004 -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
行政院基本設施標案編號	☒ 無 ☐ 有
工程會編號	108BJ094
設計標流標次數	0
設計標廢標次數	1
選定規劃單位日期(5%)	107/10/30
初步規劃完成日期(10%)	107/11/28
電子採購網 (委外、設計、監造編號)	☒ 是 ☐ 否 請輸入委外、設計、監造編號： 107AJ111
細部設計完成日期(20%)	108/04/12
用地取得日期	☐ 無 ☒ 有 108/05/29
測量完成日期	☐ 無 ☒ 有 108/05/29
預算書審查完成日期 (25%)	108/09/27
預算書審核定日期	108/10/05
上網次數	2
工程上網招標日期(30%)	108/10/23

履約效能風險控管機制

變更設計合理性、必要性及檢討責任之歸屬

結 案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核定一案，會簽意見綜合如下，簽請鑒核。	
說明：	
一、本案原簽說明摘要如下：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09年12月23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091223-2號函及本案工程契約3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原契約金額44,140,000元，本次變更設計後契約金額44,433,191元，本次變更：加賬金額1,187,856元、減賬（絕對值）金額894,665元、合計金額2,082,521元，故契約變更金額為2,082,521元，符合「採購契約變更或加減價核准監辦備查規定一覽表」項次二（詳附件1）。	
(三)本次變更設計係施工廠商於清圖後提出數量不足疑義，經監造單位確認後實為不足，變更設計內容明細詳如變更或調整說明及數量計算表（詳附件2），經查無新增項目及原契約項目規格變更，僅有原契約項目之增減數量，其增加金額為1,187,856元，未逾原契約金額百分之五十，因工程技術銜接及介面相容互通性、施工順暢之考量，需洽原契約訂約廠商施作，方符合本工程計畫目標。故本次變更係採購法22條第1項第6款規定採限制性招標，洽原訂約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追加施作。	
(四)依本案契約規定：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第2項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1、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附件3）。	
(五)綜上，本案第一次變更設計前契約價金44,140,000元整，	



321090072703

第1頁，共3頁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09年12月23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091223-2號函及本案工程契約3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原契約金額44,140,000元，本次變更設計後契約金額44,433,191元，本次變更：加賬金額1,187,856元、減賬（絕對值）金額894,665元、合計金額2,082,521元，故契約變更金額為2,082,521元，符合「採購契約變更或加減價核准監辦備查規定一覽表」項次二（詳附件1）。

三、本次變更設計係施工廠商於清圖後提出數量不足疑義，經監造單位確認後實為不足，變更設計內容明細詳如變更或調整說明及數量計算表（詳附件2），經查無新增項目及原契約項目規格變更，僅有原契約項目之增減數量，其增加金額為1,187,856元，未逾原契約金額百分之五十，因工程技術銜接及介面相容互通性、施工順暢之考量，需洽原契約訂約廠商施作，方符合本工程計畫目標。故本次變更係採購法22條第1項第6款規定採限制性招標，洽原訂約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追加施作。

四、依本案契約規定：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第2項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1、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附件3）。

五、綜上，本案第一次變更設計前契約價金44,140,000元整，

六、另本案間接工程費部分，第一次變更設計前價金為4,284,324元，變更設計後價金為4,290,911元整，價金增加6,587元（其中工程管理費增加價金2,775元，空氣汙染防治費增加價金880元，公共藝術設置費增加價金2,932元），由109年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項下支應。

七、本次工程變更設計係施工廠商清圖後，實際施作之工項與建築師設計時計算錯誤產生之差異（詳附件2），有關建築師設計疏失部分，將依委託勞務契約第14條第9項計算違約金予以扣罰，惟因本次未達扣罰標準（採購結算增加金額與減少金額絕對值合計，逾採購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五），將於後續第二次及以後變更設計及結算時一併檢討扣罰。

八、檢附本案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議定書（附件4）及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一式3份（附件5）。

二、經會簽會計室意見如下：

（一）本案部分項目追加數量超過原數量30%，如現有建物拆除含運棄項目，該項數量由215.69 M3增至650.98 M3，為原先設計之3倍，是否涉有設計疏失及已達「臺中市政府委託技術服務採購契約品質缺失懲罰性違約金扣罰基準」扣點罰後，請釐清敘明，以維本局權益。

（二）請主辦單位本權責審核各變更設計項目內容其必要性、合理性、適法性，據以辦理變更設計程序。

三、針對會計室會簽意見，本案說明如下：本次工程變更設計係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1月4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一次變更設計預算書...

說明：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4月6日消太平分隊字第1100406號函辦理。

二、本工程原契約金額新臺幣44,140,000元整，第一次變更設計後金額新臺幣44,433,191元整，為因應發包減項、建照增加工項及清圖後漏算工項，本局向內政部爭取110年度「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第3期）補助款8,512,000元、配合款3,648,000元，合計12,160,000元整，續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

三、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5%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依契約原工項數量增減部分不予單價調整，新增項目將另依規辦理議價程序，而減少數量項目及增加數量項目，皆無需就該等變更之部分另行議價本次變更設計工項，本案經與本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廠商（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及施工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研議評估後，新增項目98項，除為無設置需要刪除項目及數量增加項目（如附件1）。

四、另依本工程契約第20條規定：「機關於必要時得於契約所約定之範圍內通知廠商變更契約（含新增項目），廠商於接獲通知後，除雙方另有協議外，應於30日內向機關提出契約標的、價金、履約期限、付款期程或其他契約內容須變更之相關文件。契約價金之變更，其底價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之規定」。此次變更更為數量變更及新增項目及相關間接費用

履約效能風險控管機制

變更設計合理性、必要性及檢討責任之歸屬

主旨：為辦理本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聯合拆除重建工程」第二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及辦理...

，新增項目需另外辦理採購，經規劃設計單位訪價(單價)預估採購金額共計新臺幣10,954,339元整，離列說明如下(詳附件2)：

- (一)現有物處理工程，金額新臺幣117,483元整。
 - (二)建築工程，金額新臺幣3,897,457元整。
 - (三)裝修工程，金額新臺幣2,151,474元整。
 - (四)防水隔熱工程，金額新臺幣67,449元整。
 - (五)門窗工程，金額新臺幣3,395,087元整。
 - (六)室外牆面工程，金額新臺幣91,469元整。
 - (七)電氣設備工程，金額新臺幣344,036元整。
 - (八)弱電設備工程，金額新臺幣119,450元整。
 - (九)給、排水設備工程，金額新臺幣770,434元整。
- 五、上揭契約外新增工項，經規劃設計單位報價未逾原主契約金額(原主契約金額為44,140,000元，第一次變更設計契約加帳金額為1,187,856元，第二次變更設計契約加帳金額為12,982,240元，故第一次及第二次變更之加帳部分之累計金額為14,170,096元)百分之五十，本案如另行招標，確有產生工程界面銜接及工進一致性等重大不便及技術上困難之處，擬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六、在原招標目的範圍內，因未預見之情形，必須追加契約以外之工程，如另行招標，確有產生重大不便及技術或經濟上困難之處，非洽原訂約廠商辦理，不能達契約之目的，且未逾原主契約金額百分之五十者。」及88年8月4日(八八)工程企字第八一八一四五六號函釋規定，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如附件3)。
- 六、本案工程費用第二次變更設計前契約價金44,433,191元整，變更設計後預定契約價金55,725,147元整，共計增加金額新臺幣11,291,956元整，其加上間接費用，變更前總金額為新臺幣48,724,102元整，變更後預定總金額新臺幣60,854,039元整，總變更金額為新臺幣12,129,937元整，擬由墊付案-內政部110年度補助辦理「前瞻計畫消防機關廳舍補強重建」(

第2頁，共4頁

主旨：為辦理本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聯合拆除重建工程」第二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及辦理...

- 第3期)-太平分隊廳舍拆除重建工程-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項下支應，另預計新增工期計120天，俾利工進。
- 七、查本案委託規劃設計共計30項疏失，其服務費用採建造費用百分比法(規劃10%，設計45%，監造45%)，依據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契約書相關責任情形說明如下(如附件4)：
- (一)第4條第7款「履約期間遇有下列不可歸責於乙方之情形，經甲方審查同意後，契約價金應予調整.....」，可歸責規劃設計疏失(包含增加金額及減少金額)共計30項，計新臺幣3,357,373元，歸責於乙方價金不予調整規劃設計服務費(因規劃設計疏失衍生之增加金額，並不包含監造)計新臺幣1,846,555元整。
- (二)第14條第9款：「甲方依乙方履約結果辦理採購，因乙方計算數量錯誤或項目漏列，致該採購結算增加金額與減少金額絕對值合計，逾採購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五者，應就超過百分之五部分占該採購契約價金總額之比率，乘以契約價金規劃設計部分總額計算違約金。但前款累計違約金以契約價金總額之百分之十為上限，前款之「採購契約價金總額」，係指依乙方履約結果辦理工程採購決標時之契約價金總額。」，本案規劃設計疏失增加金額及減少金額絕對值合計(3,420,421)已逾採購契約價金總額百分之五(60,854,039(第二次變更設計決標預估數)*0.05=3,042,702)，應依本契約14條計算違約金，將依本次變更設計作業完成後另行簽辦。
- 八、關於建照增加工項，因建造執照核發標準程序需先經建築圖說詳細審查通過後，再行辦理招標，惟本局為提升工程進度，未待審核完成，先於108年12月5日辦理第一次公開招標(發照日期為108年12月20日)(如附件5)，故產生建照增加工項之情事，非屬設計之疏失。
- 九、檢陳本案第二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招標須知等相關招標文件(如附件6)。

第3頁，共4頁

主旨：為辦理本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聯合拆除重建工程」第二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及辦理...

擬辦：

- 一、本案第二次變更設計書預算書圖，建請鈞長准予預算書圖核定及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事宜。
- 二、投標及議價等相關文件於投標前通知廠商領取，並擬訂於110年4月16日14時30分於本局一樓會議室辦理開標，同日15時30分辦理議價。
- 三、謹請施專門委員文杰主持，並請政風室、會計室等相關單位派員監辦。議價前將開封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 四、倘開標主持人屆時另有要務或請假，謹請鈞長同意其職務代理人主持開標事宜。

會辦單位：政風室、會計室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書記王志強 6415/1035 內倉採購人員 林明進 6414/1818 張長黃正 6412/0831 林明進 6414/1818 林明進 6414/1818 林明進 6414/1818	政風室 一、有關本案變更設計之必要性、適法性及相關責任歸屬等事項，請秉督依限覆核書函。 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二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三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四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五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六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七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八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一、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二、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三、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四、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五、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六、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七、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八、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九十九、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一百、核辦本案變更設計人員為決行核辦人員，請於決行前將變更設計之底價核定袋檢附預估金額之分析資料，並訂定預估金額後，持請主任秘書核定底價。	決行 05/15/150

第4頁，共4頁

簽稿併陳

檔 號：110/14011104

保存年限：永久

簽 於 秘書室

日期：110年7月1日

主旨：為辦理本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次變更設計預算書圖核定一案，簽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110年6月28日消太太平分隊字第1100628號函及本案工程契約3條規定辦理。
- 二、本案原契約金額新臺幣(下同)4,414萬元，第一次變更設計後契約金額4,443萬3,191元，第二次變更設計後契約金額5,570萬2,436元，本次變更：加帳金額3萬4,343元、減帳(絕對值)金額7萬5,611元、合計金額10萬9,954元，故契約變更部分之累計金額為1,684萬2,288元(含第一次變更加帳金額118萬7,856元、減帳(絕對值)金額89萬4,665元、第二次變更加帳金額1,295萬9,529元、減帳(絕對值)金額169萬0,284元)，符合「採購契約變更或加減價核准監辦備查規定一覽表」項次二(詳附件1)。
- 三、本次變更設計係施工廠商於施作時發現防火門設計錯誤，經監造單位確認後實為設計錯誤，及部分工項經使用單位要求修正及刪除，變更設計內容明細詳如變更或調整說明及數量計算表(詳附件2)，經查無新增項目及原契約項目規格變更，僅有原契約項目之增減數量，其增加金額為3萬4,343元，未逾第三次變更設計契約金額百分之五十，因工程技術銜接及介面相容互適性、施工順暢之考量，需洽原契約訂約廠商施作，方符合本工程計畫目標。故本次變更係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6款規定採限制性招標，洽原訂約廠商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追加施作。
- 四、依本案契約規定：依本工程契約第3條第2項規定，「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之部分：1、工程之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5%以上時，其逾5%之部分，依原契約

321100035687

第1頁，共3頁

履約效能風險控管機制

使用單位每日督工



工務協調會議



第33次 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工務會議紀錄

會議地點：消防局1F會議室 共 頁 第 / 頁

會議時間：110年1月20日 紀錄：寇凱桓

現場進度：預定：48.98% 實際：50.70%

與會人員：會議主持人 簡任技正 楊純凱

主辦機關、業主 廖國桓 廖紹皓 莊國威 王志強

設計監造單位 魯玲 寇凱桓

施工單位 侯冠宇

與會內容大綱：

1. 下週二預定進行灌漿，請監造單位再先行查驗。
2. 廠商提出一樓停車場設置排風設備，再請使用單位決議裝置於何處。
3. 第7次估驗時間預計於1/26辦理。
4. 請廠商維持現場工進，並加緊趕工。

公民參與之程度

工程告示牌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Fire Bureau Of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第三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Demolition and Reconstruction Project of
Tainan Branch of the Third Disaster
Rescue Team

建築地址或地號 (Building Address)
建築地址: 臺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46號
地號: 臺中市太平區仁平段768地號 等2筆

工程名稱 (Project Name)	第三救護大隊太平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Demolition and Reconstruction Project of Tainan Branch of the Third Disaster Rescue Team	設計人 (Designer)	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 Mengnan Chen Architects&Associates
建築執照 (Construction License)	108中設字第 02500 號	承造人 (Contractor)	尚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KANG RAY CONSTRUCTION CO.,LTD
監造人 (Construction Supervisor)	陳孟男建築師事務所 Mengnan Chen Architects&Associates		
工程範圍 (Item)	拆除重建工程(Demolition and Reconstruction Project) (1) 主體部分(Civil part) (2) 機電部分(Electromechanical part)		
完工期間 (Duration)	民國 109 年 03 月 31 日至 110 年 07 月 10 日 (31 / 03 / 2020 10 / 07 / 2021)		
工地主任或工地負責人 (Site Manager)	邵維倫 WEI LUN-SHAO	電話 (TEL)	0912-325-077
專任工程人員(建築師) (Contractor's Professional Engineer)	張志偉 ZHI WEI-ZHANG	電話 (TEL)	0930-387-838
	全民督工專線及網址 (Hot Line and Web site)	0800-009-609 http://www.pcc.gov.tw	
投訴專線 (Complaints & Suggestions)	政風單位 (Government Ethics Department)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政風處 04-2382-0632	
	市政信箱 (Municipal Mail)		
	建築管理機關 (Authority of Building Management)	https://talk.taichung.gov.tw/	
經費來源 (Budgetary sources)	1. 中央: 34183.1 (千元) (Unit: NT\$1,000) 2. 地方: 14649.9 (千元) (Unit: NT\$1,000)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04-2381-1119	
重要公告事項 (Notice)	1. 煩告知事項: 本案已做鄰房鑑定及數親睦鄰施工說明會。 2. 興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官制編號(Serial number of Air Pollution Control Fee collection): B109LK3009-1(拆除) B109LK1012-1(建築) B109LKZ021-1(雜項) 3. 公告徵集陳情專線: 1999-04-2328-0380 4. 建照核發日期及施工期限: 發照日期 108 年 12 月 20 日; 施工期限: 核准開工日起 20 個月內竣工。 5. 年(Yr) 月(M) 日(D):		

(請單位蓋圖章)
張貼日期: 109 年 3 月 16 日

施工宣傳單

臺中市政府 工程宣導單

(一) 開工預告編號: 010917058
(二) 發佈單位: 消防局/秘書室/秘書室管制考核股
(三) 工程名稱: 第三救護大隊太平分隊聯合拆除重建工程
(四) 預算年度: 107 年及 109 年度
(五) 施工地區: 太平區
(六) 預計施工地點(範圍): 臺中市太平區中興里中興東路 46 號
(七) 預計施工項目: 拆除及新建
(八) 預計施工時程: 109 年 03 月 31 日 ~ 110 年 06 月 23 日
(九) 預計施工時段: 白天
(十) 承辦單位電話: 04-23811119
(十一) 工程效益: 為有效設置及改善消防同仁備勤空間及設置新辦公及駐地空間並提升工作效能, 故進行本工程之新建。
(十二) 施工廠商: 尚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 施工廠商電話: 04-24823778
(十四) 備註:
(十五) 全民督工專線: 0800-009-609

(請單位蓋圖章)
張貼日期: 109 年 3 月 16 日

臺中市政府 工程宣導單

(十六) 完工後示意圖



(請單位蓋圖章)
張貼日期: 109 年 3 月 16 日

公民參與之程度

開工前品質宣導及敦親睦鄰說明會



動土典禮



創新創意作為

縮時攝影

